



天涯社区“莲蓬电话”版主  
中国最好的悬疑小说畅销作家

庄秦 著

# 只能活一个



无面尸、冤死者、棺材佬、邪降术……  
发生在东南亚神秘小国最离奇诡异的故事!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只能活一个/庄秦著. —北京: 中国画报出版社, 2009.9

ISBN 978-7-80220-574-1

I. 只… II. 庄…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54944 号

**特约编辑:** 鱼悠若

**封面设计:** 尚书堂

**版式设计:** 凤 箏

**只能活一个**

**出版人:** 田 辉

**著 者:** 庄 秦

**责任编辑:** 史文良

**出版发行:** 中国画报出版社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33 号, 邮编: 100044)

**电 话:** 88417359 (总编室兼传真) 68469781 (发行部)

88417417 (发行部传真)

**网 址:** <http://www.zghcbc.com>

**电子邮箱:** cphh1985@126.com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监 印:** 敖 眯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mm 1/16

**印 张:** 14.5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0-574-1

**定 价:** 23.8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 楔子

熟悉的朋友都知道，我是个靠写悬疑小说为生的城市失业者。当然，我在这领域也做出了一些成绩，出过七八本书，也在各类杂志上发表了不少短篇作品。其实，我一直认为自己的短篇作品比长篇更出色，而这一点也是圈内众多朋友的共识。

常有朋友问我，我的短篇作品的灵感都是由何而来。在这里，我可以很坦率地告诉各位，灵感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我有一个很好的习惯——泡茶馆。

独自一人安坐在茶馆里的竹躺椅上，泡一杯铁观音，我便会闭上眼睛，静静聆听别人的对话。我可以从别人的声音里，猜测出那个说话的人长什么模样，有着什么样的性格，他在和别人谈论什么事情，而这件事的来龙去脉又是如何。

这非常有意思，不仅可以培养我的推理能力，更能让我听到许多怪异的事，比如哪家医院的婴儿失踪了，又比如某处下水道的窨井盖下发现了一具没有脑袋的裸体女尸。一桩桩社会新闻，在茶馆里都会衍生出无数种版本，只要将这些各种版本的古怪的市井传闻加工一下，再辅以想象力，我便可以写出一篇很好看的悬疑小说。

可惜，最近我所生活的城市里，茶馆中的市井传闻越来越没意思了，那些茶客不是讨论哪里的超市在打折，就是讨论昨天姚明在休斯顿火箭队的比赛中拿了多少分。这种没营养的话题，显然无法刺激我的灵感。眼看截稿期就要来临，心急如焚的我不得不寻思着，是不是应该到了让我改变一下的时候了。

通常来说，当我进入创作瓶颈期的时候，我都会选择进行一次旅游。走在路上，看到不一样的景致，遇到不同的人，都会让我得到一些新的灵感。

在我家门外的信箱里，向来都塞满了各种广告传单，其中自然不乏各家旅行社寄来的宣传册。我随意打开了一本旅行社宣传册，就欣喜地发现，托全球金融危机的福，国外游的价格比去年同期下降了百分之三十左右。去趟东南亚，花的钱竟然比去海南玩一次的钱还要少。

好，就去东南亚玩一趟！不过，我可不愿跟团出游，时间紧迫的走马观花、徒令导游拿足回扣的购物、以次充好的饭菜，只会令我倒足胃口。还是来次自助游吧，反正我的英文不错，手上又有点出售海外版权后赚来的美金。

于是我立刻办好了护照，拿到签证，便踏上了这次东南亚之旅。

对了，出发前，我找来了几本关于东南亚自助旅游的驴友手记，这些驴友手记很快就让我规划好了出游线路。

我的第一个目的地，将是M国（出于可以理解的原因，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我不得不将这个国家的真实国名隐去，文中所涉及的地名亦均为杜撰）。按照我原来的计划，只准备在这个国家呆上四五天，参观几处法国殖民者在那里修建的充满哥特风格的教堂，便转游另一个国家。

但在出发之前，我怎么都没想到，最后我竟会把整个东南亚之旅都耗在M国，因为我在那里，遇到了很多怪异的人，听到了很多离奇的故事。而正是这些故事，把我留在了M国。

CHAPTER 1

书店老板的故事

无面尸



按照百科全书上的介绍，旧时国人将东南亚一带，称为南洋。

M国与大多数的南洋国家一样，常年气温变化不大，降雨量充足，地跨赤道，一面临海，其他地方深居于内陆。M国最著名的旅游城市，是一处名为东圭勒的天然深水海港。M国于上个世纪六十年代独立，而在此之前，则一直是法国的海外殖民地，因此移民众多。国民以信奉天主教为主，辅以伊斯兰教、佛教、印度教等众多宗教信仰。

在M国，拥有众多华人。据说明朝灭亡之际，就有兵败的汉人乘坐海船，自东圭勒港登陆M国，繁衍子孙后代。而在二次世界大战时期，则有更多华人移民至此，所以至今汉语与英语、法语及M国当地语言并列为官方语言。

我在雨季到来之前，抵达了M国的东圭勒城。

入住一家我在网上提前订好的酒店后，我便换上一件花花绿绿的衬衫，戴着墨镜，出了酒店，混入街上的人流之中。

每当到了一个陌生地方，我不喜欢像个普通游客那样，只去参观旅游手册上的观光胜地。我喜欢穿着当地人的服饰，随意在大街上乱逛，走到哪里算哪里。只有这样，才能让我深刻体会到当地的风土人情，从而刺激我的写作灵感。

在东圭勒亦是一样。我沿着繁华的街道缓慢行走着，如果看到一条不算热闹但却颇有特色的小巷，我便会钻入小巷从头到尾走一趟。

在一条长街上，我发现了一条贩卖红宝石的小巷，不禁想到M国的特产正是红宝石，于是钻入巷中，准备为国内的亲朋好友购买一些价廉物美的宝石寄回去。

M国贩卖红宝石的商铺很有意思，他们都是用一根红绳系在红宝石上，然后悬挂在店铺门外。那些琳琅满目晶莹剔透的红宝石委实令我挑花了眼睛，我实在分辨不出哪些是真品，哪些是赝品。正当我皱着眉头不知如何是好的时候，忽然发现在小巷尽头有一个小书店。

书店的店名很奇怪，竟叫“无面尸侦探小说专卖店”。

无面尸是侦探小说里一个特有的犯罪诡计，意即一具毁掉了容貌的尸体。这家书店竟然取了这么一个店名，也不担心会吓走客人？看来书店主人确实是位侦探小说的狂热爱好者。

我的好奇心给勾了起来，于是跨步走入了这家书店中。

书店里一个顾客也没有，看来这个店名果然有些晦气。

我沿着书架走了一圈，才发现店铺里卖的侦探小说，不仅有英文的，还有很多中文侦探小说，简体字版本与繁体字版本都有。我甚至还找到了自己曾在台湾地区出版过的一些竖排繁体字版本的小说。

以前因为物流不畅的原因，在台湾地区出版的小说样书，很多都在邮寄的过程中丢

失了。能在国外的书店里，找到自己出的书，这也的确是一件让我开心不已的事。于是从书架里抽出了那些自己没能收到样书的竖排繁体字版本小说，足有十多本，走到了收银台前，大声问道：“这些书我全买了，请问多少钱？”

书店老板是个三十出头的华裔男人，剃着极短的平头，满脸横肉，眼神锐利。与其说他是个书店老板，还不如说他长得像个黑社会老大。

他看到我捧过来这么多书后，脸上顿时露出了笑容，伸出右手来，对我说“先生，您真是个大买主，谢谢你啦，小店很久都没遇到这么大方的客人了。”

我微微一笑，说：“如果你换个店名，说不定顾客会更多的。”看他这么热情，我也伸出右手，和他握了个手。

没想到刚松开手，书店老板就张口对我说了句话：“庄秦老师，您的这几本书，在我们M国还卖得不错。有空的话，到我这里来做个签名售书吧。”

我吓了一跳，他怎么会知道我的名字？我顿时张大了嘴巴，诧异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书店老板露出一口白牙，又笑了一声，说道：“哈哈，庄秦老师，您的那些书我都看过，其中有几本书的扉页上，印着您的照片。刚看到您的时候，我还不敢确定，不过刚才和你握手之后，我便确定了您的身份。”

“你是怎么确定的？”我狐疑地问。

书店老板答道：“和你握手后你松开手的时候，我发现你的右手的五根手指，除了大拇指外，另外四根手指的指尖，都有厚厚的一层茧。而在大拇指上，则是靠外侧的地方有茧。这说明了，你是一个长期使用电脑的人。之所以大拇指外侧有茧，是因为敲击空格键时，只有用大拇指外侧才能敲击到。而在中文拼音输入法中，空格键是一个使用频率最为高的按键。所以我断定了，您就是庄秦老师。”

“呃……”我目瞪口呆地说道，“你真不应该做书店老板，你应该去当私家侦探……”

“哈哈！”书店老板笑了起来，说道，“庄秦老师，您还真猜对了，在我当书店老板前，还真是一个私家侦探呢。”

“啊？！”我大吃一惊，问，“那你怎么不继续做私家侦探，而来开这家书店？”

书店老板敛住笑容，诡异莫名地说道：“这说起来，话就长了。庄老师如果有空，我倒可以给您讲讲我的故事。而我这个故事，恰恰与我的这家书店店名，有着一定的联系。”

书店的店名？无面尸？

呃，我有空，我真是太有空了。

“对了，你贵姓？”我问。

书店老板答道：“免费，姓郭。我叫郭亮。”

接下来，郭亮给我讲述了他这个叫做《无面尸》的故事。为了叙述方便，我将直接引用郭亮的第一人称，来记录这个故事。

——1

当我听到有人敲门的时候，心里顿时吃了一惊。片刻之后我才反应过来，原来这个月因为资金紧张，我忘记了给楼下奶茶铺的班库先生每个月的例行费用，所以他看到有客户上楼来我的郭氏征询社拜访，就没有如以往那样提前帮我按一下提示铃。

我赶紧用最快的速度抓起电话，煞有介事装作忙碌不堪地对着话筒说道：“嗯，嗯，这段时间我也很忙，征询社里的生意实在是太好了，我无法保证有时间能帮你做这单事。”

门被推开了，我抬眼望去，看到进来的是一个二十七八岁的女人，头戴一顶有着蝴蝶结的宽沿礼帽，茶色的太阳镜遮住了她的大半张脸。有生意上门了，我立刻装模作样对着电话话筒说道：“好了，先说到这里吧，现在又有客户拜访，我们回头再聊。”

然后我抬头对进屋的漂亮女人说道：“真是不好意思，我的征询社实在是太忙了，电话不断，所以怠慢了您。”

漂亮女人没有摘下礼帽，也没有取下太阳镜。她冷冷地看着我，说：“郭侦探，你不用演戏了。两分钟我才给你打过电话，你的电话欠费停机了。”

屋里的气氛顿时变得很尴尬，我的脸颊滑下了几根黑线。幸好我是个私家侦探，有着远超常人的厚脸皮，所以放下电话后，我讪笑着问：“请问小姐贵姓？有什么事我能帮到您？”

漂亮女人递了一张名片过来，上面写着：吴尔敦，M国国立银行东圭勒

市分行行长。

“郭侦探，帮我找到他——他是我的丈夫，我叫陈莎莉。”她缓缓说道。

“哦，找到他？他失踪了？”我问。

陈莎莉点点头，说：“是的，他三天前下班后，没有直接回家，从此便没有了踪影。银行方面称他贪污公款后携款潜逃，而我却需要立刻找到他。”

“你认为他是被冤枉的？所以想找到他后帮他洗清罪名？”我自作聪明地猜测道。

但陈莎莉却摇了摇头，说：“我与尔敦正在打离婚官司，法院将在下周开庭。如果他缺席，离婚官司将会变得非常艰难。”

我理解她的急切心情，于是说道：“陈女士，您放心，寻人正是我郭某人的长项，我保证只要吴先生还活着，就能在法院开庭前，把他押到法庭来。”我顿了顿，又补充了一句，“500 美金，预付 60%，差旅费另算。”

我还没说完，陈莎莉已经摸出钱包，抽出了三张花花绿绿的百元美钞，放在我的写字台上。

## ——2

和大多数在 M 国开征询社的私家侦探一样，我主要处理的事务，就是调查婚外情。平心而论，虽然我的郭氏征询社生意并不好，但在东圭勒市能开五年多都没倒闭，全靠了我的寻人功夫。

陈莎莉留下了一张吴尔敦的近照与她的联系电话后，我向她问道：“您是否介意告诉我为什么要和吴先生结婚？”

“这个问题我有必要告诉你么？”她不太友善。

我笑了一声后，说：“通常来说，离婚总是和婚外情有关的。如果吴先生有一个婚外的异性好友，说不定现在他就和那个女人在一起的。”

陈莎莉沉默片刻后，答道：“有个叫玛丽莲的骚蹄子，她是一家书店的营业小妹。我曾经跟踪尔敦，目睹他与玛丽莲在书店角落里亲吻，这也是我提出离婚的原因。不过，我不知道玛丽莲住在哪里。”

我拿笔记下了玛丽莲的名字后，微笑着说：“好了，陈女士，我会尽快给你消息的。”

目送陈莎莉施施然离开征询所后，我翻出一本电话簿，找到了那家书店的电话号码，然后拨通了电话。

一位声音甜美的年轻女孩接到了我的这个电话。

我很有礼貌地径直问道：“你好，我是‘一日到限时专送公司’的快递员，我姓郭。这里有一封玛丽莲小姐的快递，请问她在吗？”

接待员答道：“对不起，她已经三天没上班了，现在是她的年休假期时间。郭先生，你下周再送过来吧。”

我故作遗憾地说：“呃，那就难办了。这份快递是99朵鲜艳的红玫瑰……要是等到下周，只怕玫瑰全都枯萎了。”

“哇塞，99朵玫瑰耶！”电话那头传来了一声惊叹。显然，这个未经世事的年轻女孩被我所虚构的罗曼蒂克给惊呆了。

“那么，你能告诉我玛丽莲小姐住在哪里吗？”我问道，“要是不能及时将红玫瑰送到她的手里，我想那位送花的男士一定会伤心欲绝的。”

电话那头迟疑了片刻后，说：“我不知道玛丽莲的准确住址是什么地方。”

我正要失望的时候，女孩却说道：“但是我曾经去过她的家里。要不，你在下班时间带着玫瑰到书店来吧，我带你去找她。书店下午五点半关门。”

对于我来说，这既是一个好消息，又是一个坏消息。首先，我能够顺利找到玛丽莲的家。其次，为了不让书店的女孩产生不必要的怀疑，我必须从三百美金的预付款里拿出一部分，购买99朵鲜艳的红玫瑰才行。

——3

还差几分钟到下午五点半的时候，我带着99朵扎好的红玫瑰，来到了书店。书店位于一条贩卖红宝石的小巷里，生意惨淡，店内居然一个顾客都没有。

刚才接听电话的女孩，名叫蜜雪儿，年约二十，人长得和她名字一样漂亮，腰细臀圆胸丰，有着一双褐色的大眼和如同太妃糖一样颜色的波浪卷发。

我看到她后，顿时有点神不守舍，过了半晌后，我才吞吞吐吐地说道：“要

是玛丽莲正好外出旅游不在家，那么这束花就只能送给你了。”

“哈哈！”蜜雪儿嫣然一笑，说，“那我真得期待玛丽莲不在家了。”

她拉下了书店的卷帘门，我看了看手表，说：“还有五分钟才到下班时间呢。”

蜜雪儿又露出了迷人的笑容，说：“没事，我说什么时候下班，就什么时候下班。郭先生，呵呵，我是这里的老板。”

我捧着扎眼的红玫瑰，与蜜雪儿并肩走在东圭勒的长街上。我敢肯定，在旁人的眼里，一定会把我们视为一对热恋中的情侣。

玛丽莲住在书店后的一片贫民区中，这是一片破旧的，有着斑驳水泥墙与墨绿色落地玻璃窗的老式平房。平房外是一条污水横流的狭窄马路，马路边的屋檐下还躺着一个晒太阳的乞丐，满脸泥污，并且面目可憎。在流浪汉的身前，还摆着一顶破烂的草帽，草帽里有几枚叮当作响的硬币。

蜜雪儿敲了门后，见里面无人应答，她又叫了几声玛丽莲的名字，可还是没有人回答。“看来，她真不在家里……”蜜雪儿侧过身，笑吟吟地望着我手里捧着的红玫瑰。她的眼神真的有些让我意乱情迷。

我正准备顺势将红玫瑰递给她的时候，突然听到身旁传来了一个沙哑的声音：“二位，你们是来找屋里那漂亮的玛丽莲小姐吗？”说话的，竟是那个满脸泥污正在街边晒太阳的乞丐。

我点点头，乞丐指着大门，说：“屋里有人的，玛丽莲小姐在家里。”

“你怎么知道？”蜜雪儿和我同时问道。

“玛丽莲小姐是个好心人，每次出门都会在我的草帽里扔进一枚硬币，半年来从无例外。她三天前和一位先生回家后，而我也已经三天没有得到她给我的硬币了，所以她肯定这三天来都没有出房门。”乞丐答道。

“呃……”蜜雪儿小心翼翼地反驳道，“说不定她出门的时候，你正好没在这里。”

乞丐无奈地叹了口气，说：“先生，我是个可怜的乞丐，即使我不在这里的时候，也会将草帽留在这里，就是想得到玛丽莲小姐的施舍。她只要看到草帽，都会扔下硬币的。”

蜜雪儿扬了扬眉毛，说：“这么说来，玛丽莲小姐还在屋里的？但是我们

叫她的时候，她却没答应？”

“大概就是这样的吧。”我答道。

我把红玫瑰递给蜜雪儿后，在她惊讶的目光中，我从衣兜里取出了两根细长柔软的铁丝，插进了玛丽莲的大门锁孔中，只轻轻扭动了一下，大门应声而开。

“郭先生，你怎么会这一招？”蜜雪儿疑惑地问我。

我微微一笑，说：“在做快递员之前，我曾经做过一段时间的私家侦探。”

——4

当我一走进玛丽莲的家里，就立刻感觉到一丝不对劲。

屋里寂静得一点声音都没有，空气里弥漫着一股淡淡的诡异气味。作为一个私家侦探，我很熟悉这种气味——这是尸体缓慢腐烂分解时所散发出的气味。

我让蜜雪儿留在了客厅中，然后独自推开玛丽莲的卧室，随后我看到了两具尸体。躺在地上的，是一个男人，穿着一套藏青色的高级西装，但他的头颅却已经不见了，满地鲜血，身畔的地板上还遍布了无数弹孔。躺在床上的，是一个女人，她闭着眼睛，死得很安详。在她的手边，有一柄威力强大的雷明登霰弹枪。

我深知道这种霰弹枪的威力，只要对准人的头部开一枪，立刻就会将脑袋轰至渣，就像眼前的这具男尸一模一样。

而在床头柜上，摆着一个药瓶，我拾起药瓶嗅了嗅，立刻嗅到了一股苦杏仁的气味。这是剧毒物氰化钾的气味。

很明显，这是一起殉情自杀的现场。女人用霰弹枪对着男人的脑袋轰了一枪，然后服下剧毒的氰化钾自杀。如果我没猜错，这个女人就是玛丽莲，而这个男人则是陈丽莎正在寻找的吴尔敦。

不过，我真的能确定死的男人就是吴尔敦吗？他的脑袋被霰弹枪轰掉了，根本无法确认身份，这不正是侦探小说里时常出现的“无面尸”吗？

我拿出手机，朝女人的尸体拍了一张脸部特写镜头后，退出了卧室。此时站在客厅中的蜜雪儿正捂着鼻子一头雾水地望着我，我把手机里才拍下的

照片展示给她看了后，问：“她是玛丽莲吗？”

蜜雪儿惊恐地点头，而我冷静地说道：“你报警吧。”

——5

二十分钟后，东圭勒警局的查旺警官来到了这间贫民区里的破旧平房中。

此时蜜雪儿已经知道我是一个私家侦探，她的脸上除了有一丝因为我曾欺骗她而产生的愠怒外，更多的是一种崇拜——她的这种表情令我很是受用。

查旺警官查看了卧室里的两具尸体后，对我说：“郭侦探，这两个人的身份，你能确定吗？”

我答道：“这个女人是一家书店的营业小妹，名叫玛丽莲。”我指了指捧着99朵红玫瑰的蜜雪儿，说，“这是玛丽莲的老板，她已经确认了女尸的身份。”

“那这个男人是谁？”

“我猜他是东圭勒银行的行长吴尔敦。”不过，这一点需要吴尔敦的妻子陈丽莎与银行方面来确定。

查旺警官打了两个电话，半小时之后，一辆警车载着陈莎莉与银行的一位高级主管来到了贫民区的这所平房里。

银行高级主管一看到地板上被轰掉了头颅的男尸，就高声叫道：“这藏青色的西装我认识，就是吴行长失踪那天穿的外套——那天吃工作餐的时候，他不小心把淋牛扒的黑胡椒汁弄在了西装的袖口上，我们很多人都看到了的。”

果然，在男尸的西装袖口上，有一团很明显的黑色油污。

“不过，这也不能说明死的就是吴尔敦吧？我不能排除有人杀了一个完全无辜的人后，用霰弹枪轰掉脑袋，再把这套西装穿在了死者的身上。”查旺警官皱着眉头说道。很显然，他看过不少侦探小说，把这具男尸归类于“无面尸”的类型了。

我转过头，对一直捂着脸的陈莎莉说：“你能确定这具尸体是你丈夫吗？”

陈莎莉的脸上没有一点忧伤，我完全能理解她的心情。无论是谁，看到自己的丈夫与另一个女人死在同一间房里，都不会有好表情的，更何况他们一直在打离婚官司。她肯定也想不到这场离婚官司还没打，她就变成了寡妇。

“尔敦的背上，有一颗椭圆形的痣，是棕色的。在腹股沟，还有一道伤疤。”陈莎莉答道。

银行高级主管也点头道：“吴行长背上的那颗痣与腹股沟的伤疤，我也看到过。公司今年夏天组织去温泉泡澡时，我曾经亲眼看到过的。”

查旺翻过了尸体，褪下西装，果然看到尸体的背上有一颗痣，在腹股沟也有一道伤疤。

“嗯，男尸可以确认身份了。”查旺说道。“看来这是一起殉情自杀案。”这是一个皆大欢喜的结论，如果真是这样，他就不需要再多做工作，只要把结论写进报告就可以了。

不过查旺还是很负责，他走到大门外，检查了一下门锁，立刻大声叫道：“不对，有他杀的嫌疑！门锁上有铁屑，应该是有人用细铁丝撬开了大门。”

我不得不尴尬地解释道：“是我用细铁丝撬开大门的……在敲门之前，门锁是完整无缺的，没有任何被撬开的痕迹。”

“你能确定？”查旺怀疑地问。

我点头道：“敲门时，蜜雪儿和我在一起。对了，门外的那个乞丐也可以证明这一点。”

“乞丐？”查旺打开门，朝外望了一眼后，说，“我没看到有什么乞丐呀？”

我走出门后，看到门外污水横流的狭窄马路上，乞丐确实不见了，墙边只摆着一顶破旧的草帽。

## ——6

陈莎莉冷笑着说：“本来我只想离婚后，分走他一半的财产，没想到他居然和这个女人殉情自杀。这样也好，我能得到他所有的遗产了。”

“还不止所有的遗产吧？”查旺又皱起了眉头，说道，“刚才我问了保险公司，他们说一个月前，吴尔敦曾经买了一份人寿保险，赔付金额是十万美金，受益人正是您陈女士。”

“哦？！真的吗？”陈莎莉面露惊奇。

查旺却冷笑一声，说：“不过呢，保险合同上说过，如果吴先生死于自杀，保险公司是不会进行赔付的。”

看到陈莎莉露出失望的神情，作为一个对 M 国法律颇有研究的私家侦探，我立刻说道：“从现场来看，并不能确认吴先生死于自杀。他是死于霰弹枪之下，而散弹枪是玛丽莲的，我们可以看作是玛丽莲因为某种原因杀死吴先生后，她再选择自杀的。所以，吴先生是死于他杀，陈女士完全有理由得到足额保险赔付。”

我的话令查旺警官哑口无言，而陈莎莉则面露喜色，对我说道：“郭侦探，你真是太好了。我决定在付给你 200 美金尾款后，再多付你 500 美金奖金。”

嗯，这正是我所想要得到的结果。

两副蒙着白布的担架抬走了屋里的两具尸体，查旺狠狠地叫了一声：“收队！”

而那位银行高级主管面色阴郁地对查旺说：“吴行长失踪后，我们发现银行里少了二十万美金现款，怀疑他携款潜逃。不过在这间平房了，警方并没有找到这二十万现款的下落，只怕这件事并不是殉情自杀那么简单……”

查旺生气地呵斥道：“我负责的是凶杀组，银行少了钱，去找经济罪案组，别来烦我！”看来他的态度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这让银行高级主管很是失望。

走出平房大门后，查旺四处梭巡了一眼后，对我说：“郭侦探，幸好你及时发现了尸体，不然的话，天知道什么时候才会有人知道这间房里死了人。”

他这话说得没错，这里是东圭勒的贫民区，出了名的乱，鱼龙混杂。这里的人都是各人自扫门前雪，对邻居毫不关心，哪怕隔壁屋里飘出尸体腐烂的气味，也不会有人报警——反正东圭勒的气候炎热，尸体腐烂后没几天，就会变作干尸，只要忍几天就闻不到难闻的气味，又何必招惹麻烦呢？

这时，我听到身后传来蜜雪儿的一声幽幽叹息：“唉，玛丽莲死了，我又得找个新的营业小妹，真是麻烦呀。”

我转头问道：“营业小弟要不要？这次办案让我收获颇丰，正准备休假享受一个月的人生呢。”

“当然可以！不过你现在得帮我把这些花拿回书店去——它们实在是太沉了！”蜜雪儿又向我再次露出了迷人的笑靥。

陈莎莉很守信用，第二天就给我汇来了尾款与奖金，我的手头顿时变得宽裕了起来，便关了自己的征询社，来到蜜雪儿的书店——我答应过她，要为她作一个月的营业小弟。

书店的生意不是很好，但蜜雪儿总是在店内忙个不停，不是拿着抹布打扫清洁，就是整理书架，我反倒坐在柜台后整天无所事事。

我好几次对她说，让我来打扫清洁吧，但她却总是微笑着说：“我天生就是个劳碌命，闲不下来。以前玛丽莲在的时候也是这样，好几次都有顾客说，我更像是店里的营业小妹，而玛丽莲才像是这里的老板。”

她的这句话逗得我有些发笑。

查旺警官也来过几次书店，他告诉我，多亏我的说辞，陈莎莉已经拿到了保险公司的足额赔付，但经济罪案组却对银行失踪的二十万美金一筹莫展，银行也无可奈何，只好将这笔钱挂在死账里，不再追查。

吴尔敦的葬礼是在一个礼拜后举行的，因为没有了头颅，殡仪馆的尸体化妆师只好照着他的照片，用石膏与纸板做了一个惟妙惟肖的脑袋模型，摆着颈子之上。据报纸上说，在葬礼上，陈莎莉一点悲伤的表情都没有表露出，这也惹来了一些微词。而正是这些微词，令陈莎莉很是不爽，她已经做出决定，准备带着钱离开这个炎热的东南亚国家，去欧洲寻找一个有钱寡妇应该享受的新生活。

而陈莎莉购买的去欧洲的机票，就是在几天之后。当然，这是她的选择，旁人无法干涉。查旺也问过我对此有何想法，我只是耸耸肩膀，说：“关我什么事？我只是出来打酱油的。”

确实不关我的事，我继续在书店里做着营业小弟，不时与蜜雪儿调几句情，虽然我和蜜雪儿之间并没有什么实质上的感情进展，但只是玩这种暧昧，就足以令我很开心了。

几天之后，也就是陈莎莉离开东圭勒的那天，我坐在书店柜台后看着一张当天的报纸，蜜雪儿正拿着抹布擦拭着书架上的灰尘。她忽然对我说：“哎

呀，店里的洗涤剂用完了，我得去书店外转角处的小超市买瓶回来。”

“嗯，你去吧。”我心不在焉地答道。

蜜雪儿刚出门，我的手机就响了，是查旺警官打来的。

查旺问：“蜜雪儿说她到哪里去？”

“买洗涤剂，书店外转角处就有一家小超市。”

“嗯，不过她出门后，招呼了一辆出租车，向机场方向驶去了。”查旺说道。

一瓶洗涤剂，当然不需要去机场买的。我出了书店，查旺开着一辆挂着民用牌照的普通轿车，停在我面前。

上了车后，查旺驾车远远落在了蜜雪儿搭乘的出租车后。查旺一边开车，一边问：“她下一步会干什么？”

“如果我没猜错，她会在路上接一个人，一个男人。”

“接谁？”查旺的话音还没落下，前面那辆出租车便一脚刹车，停在了路边。一个戴着墨镜的男人拉开车门上了车。

我将一张照片递给了查旺，查旺瞄了一眼照片后，大叫道：“啊，上车的男人就是照片上的人！他是谁？”

“吴尔敦。”我答道。

“这个男人是吴尔敦？那死在贫民区平房里的那个男人又是谁呢？”查旺恍然大悟，如果吴尔敦没死，杀死了令一个人冒充他的尸体，动机是很充分的。死者是一只替罪羊，不仅可以替他顶携款潜逃的罪名，还能为他带来十万美金的保险赔付。

这果然是一起“无面尸”的典型案例，但为什么平房里的那具尸体，又有着与吴尔敦完全一样的体貌特征呢？

我答道：“很简单，吴尔敦提前寻找到替罪羊，知道替罪羊的后背有一颗棕色的痣，也知道腹股沟有一道伤疤，所以在自己的身上伪造出了同样的痣与伤疤，与银行同事温泉泡澡的时候故意露给同事看。这样的话，只要发现尸体上的体貌特征，同事就会以为死的是他。”

“但是他能够骗过同事，却不能骗过他的妻子陈莎莉呀！”查旺反驳道。

“这就只能说明一个问题——陈莎莉是他的同谋，而蜜雪儿是他的另一个同谋。”我答道。